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2191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6月7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2110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確診個案居家照護之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給付標準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遠距醫療費用常見問與答、全國22縣市社區篩檢站明細表、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COVID-19防疫管理指引、職業訓練因應COVID-19防疫管理指引、唾液採檢流程(Procedure of Saliva Sample Collection)、到宅提供長照服務之COVID-19防疫注意事項、社區式長照機構(家庭托顧)因應COVID-19防疫作為建議注意事項、確診個案居家照護之相關醫療照護費用給付標準、COVID-19確診個案居家照護遠距醫療費用常見問與答、COVID-19病患支付代碼申報流程圖、Paxlovid配賦醫院提供持釋出處方箋民眾領取藥物之相關

溪湖國小學務收文:111/06/13



1110002049

無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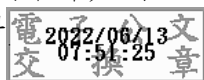
資訊、公費COVID-19抗病毒藥劑VEKLURY®領用方案、口服
抗病毒藥物配賦地方政府衛生局聯繫窗口等。

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
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
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[https://www.cdc.gov.
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](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))下載參
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
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
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
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
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